

最新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 羽毛男孩 读后感(精选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篇一

再看《羽毛男孩》这本书时，这个题目让我产生了疑问：“是不是有个男孩有羽毛？还是这个男孩变成了一只鸟？……”这些问题让我开始尽情地阅读。

在第一章让我明白了，这男孩是普通人，名叫罗伯特。他遇上快怪怪的老太婆——艾迪斯时，走上了及危险又神秘的地方——机会之屋。这样神秘的写法我很喜欢，让我更有味地读下去。这也更是吸引了小读者的眼球。

后面又讲了一个火鸟的故事，又让我产生了疑问：“难道那艾迪斯就是火鸟？那些故事都是真的？”只能说这本书太神秘了，我继续读着。

故事一幕幕发生，做羽毛衣，让我有点相信，艾迪斯是那只火鸟。罗布特听完艾迪斯的歌，艾迪斯就与世就告别了。那艾迪斯的丈夫——恩尼斯告诉了罗伯特真相。在这个时候我的疑问没了。火鸟的故事只是一个传说，艾迪斯在罗布特的眼里是火鸟，但艾迪斯是一个真正的人。

《羽毛男孩》真是别出心裁，真是一本好书！

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篇二

这个暑假，我阅读了妮奇·辛娜的《羽毛男孩》，他让我知道我们每个人都能怀着爱的希望飞翔，只要你想，你就能飞。

“这个故事发生在从前从前，未来未来的现在。”《羽毛男孩》的故事就有此启程，12岁单亲少年罗伯特是班上的笑柄。但他却毛遂自荐的参加了赡养院的“老人计划”。结识了一位身患重病，“神经兮兮”的老太太艾迪丝，并按她的要求，去曾经有个小男孩坠亡的“机会之屋”寻找某样东西。后来又按照艾迪丝太太的要求，不分昼夜地把一片片羽毛放在了爱丽丝太太的晨衣上，艾迪丝太太披着羽毛衣，唱着歌，离开了这个世界。原来传说中机会之屋坠亡的小男孩是艾迪斯太太的儿子，从那以后艾迪丝太太再也没有开口唱过歌。

艾迪丝太太对罗伯特说：“我不顾自己也会去救你。”

罗伯特对艾迪丝太太说：“当然，我一放学就去。”

故事中的罗伯特去机会之屋找到了什么？他找到了勇气和信心。艾迪斯太太给了罗伯特什么？她是第一个让罗伯特知道想要什么就可以为之而努力的人。罗伯特又帮了艾迪斯太太什么呢？罗伯特让她找回了自己的歌声，让音乐回到了她的身边，让她找回了真的自己。

看完这本书，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想要什么就可以为之而努力，你做得到！在生活中，我们将要面对种种困难，在困难面前试着对自己说：每个人都无所不能，你做得到！我们必须带着勇气面对困难，迈过困难，像罗伯特一样成为内心的巨人！莎士比亚在《查理三世》中说：真正的希望如燕子般轻盈飞翔，它让国王变成天神，让平凡人变成国王。所以只要心怀希望，去为你想要的而努力奋斗，你就可以无所不能！

艾迪丝太太和罗伯特告诉我们：每个孩子都无所不能，因为无

所不能的力量是来自内心的。来自一个触动信念或者希望。现在，准备好了嘛？让我们记住从书中掌握的“无所不能的秘诀”，一起在成长的路上破茧成蝶，用心中的力量起飞吧！

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篇三

我今天读了《王子童话》故事中的一篇文章，名字叫《三根羽毛》，故事中讲了国王有三个儿子，老大和老二都很聪明，老三却是呆头呆脑的，大家都叫他小傻瓜。

故事中讲：国王老了，想选择一个儿子继承王位，他告诉三个儿子，随着羽毛飞的方向，你们谁能拿到最精美的地毯谁就能继承王位，两位哥哥都认为弟弟太笨，什么也不会找到，他们不愿费更多的力气，就耍了小聪明，把放羊人的粗衣服夺下来交给国王，老三却献上了最精美的地毯，最终国王选择了呆头呆脑的小傻瓜老三做了国王。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不要低估别人的智商，不要小瞧他人，真诚做人，踏实做事，一定会成功。

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篇四

今天，我看了一本书是《一根贵重的羽毛》。

这本书里有许许多多的故事有《温柔的龙》、《开着红色跑车的长颈鹿》、《冬天里的一把火》、《神探》、《水蛇》、《“水母”号飞艇》、《绿色的甲虫》、《洪水来了》、《大熊送给小鱼的情书》……其中我最喜欢看故事《神探》，讲的是以前有一只小老鼠叫做阿尔伯廷它不久前继承了一座漂亮的小城堡，可是那只有它自己，并且晚上会有许多声音，有墙上的擦啦擦啦的声音，有房顶上隆隆作响的声音。小老鼠在广播新闻知道一个盗窃团伙不断的在这作案，它很怕，一次它在报纸上读到了神探费罗托梅欧刊登的广告，小老鼠准备请它来，等到晚上它终于来了，费罗托梅欧看了下四周，

告诉小老鼠这巨大的声音来着一棵老树的树冠。树冠被风刮倒在石屋的墙上，靠墙有个铁皮烟囱，风吹树冠，树冠敲打铁皮烟囱，这就是所有响动的秘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要仔细的观察。

格林童话三根羽毛读后感篇五

再看《羽毛男孩》这本书时，这个题目让我产生了疑问：“是不是有个男孩有羽毛？还是这个男孩变成了一只鸟？……”这些问题让我开始尽情地阅读。

在第一章让我明白了，这男孩是普通人，名叫罗伯特。他遇上快怪怪的老太婆——艾迪斯时，走上了及危险又神秘的地方——机会之屋。这样神秘的写法我很喜欢，让我更有味地读下去。这也更是吸引了小读者的眼球。

后面又讲了一个火鸟的故事，又让我产生了疑问：“难道那艾迪斯就是火鸟？那些故事都是真的？”只能说这本书太神秘了，我继续读着。

故事一幕幕发生，做羽毛衣，让我有点相信，艾迪斯是那只火鸟。罗布特听完艾迪斯的歌，艾迪斯就与世就告别了。那艾迪斯的丈夫——恩尼斯告诉了罗伯特真相。在这个时候我的疑问没了。火鸟的故事只是一个传说，艾迪斯在罗布特的眼里是火鸟，但艾迪斯是一个真正的人。

《羽毛男孩》真是别出心裁，真是一本好书！